

毕节七星关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斜井 “10·10”较大爆炸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3年10月10日11时40分许，毕节市七星关区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2#斜井发生较大爆炸事故，造成5人死亡，1人受伤，直接经济损失1182万元。事件发生后，经省人民政府批准，成立了由省应急厅牵头，省发改委、省公安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总工会、成都铁路监管局和毕节市人民政府等单位人员组成的毕节七星关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斜井“10·10”较大爆炸事故调查组，并邀请省纪委省监委同步介入事故调查，形成了《毕节七星关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斜井“10·10”较大爆炸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调查报告》）。2024年6月11日，省政府对调查报告进行了批复。为认真吸取事故教训，督促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根据《安全生产法》有关规定，省安委办组成评估工作组对《调查报告》提出的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主要情况如下：

一、评估过程

2025年6月18日至19日，省安委办组织成立评估工作组，由省应急厅牵头，会同省交通运输厅，并邀请省纪委、省监委派员参加，对毕节七星关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斜井“10·10”较大爆炸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了评估。评估工作组

分别听取了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公司、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成都铁路监管局和毕节市事件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汇报，查阅了文件资料，实地走访了叙毕铁路新高坡隧道辅助 2#斜井，对相关责任人员责任追究和事件发生单位行政处罚等情况进行了核实。在充分征求工作组意见建议的基础上，形成了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二、总体落实情况

总体看，“10·10”事故发生后，各有关企业、行业监管部门和毕节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国家、省有关决策部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严格对照《调查报告》要求，举一反三防风险、除隐患、遏事故，狠抓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大力推进铁路建设工程本质安全建设，安全发展理念进一步树牢、安全责任体系进一步完善、风险管控能力进一步增强、安全生产意识显著提升。有关监察对象追责问责已落实。

三、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有关责任单位及人员的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1. 已实施行政处罚的责任单位和人员

2024年11月18日，毕节市应急局依据《安全生产法》等有关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作出罚款1200000元的行政处罚，对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作

出罚款1000000元的行政处罚，对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鲍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三分部负责人）、**吕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安环部部长）、**刘某**（叙毕铁路项目部安全负责人）、**王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项目经理）、**张某某**（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安全总监）、**高某**（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法人代表）分别作出罚款41842.28元、40746.72元、38033.62元、45932.61元、43200元、108000元行政处罚；对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臧某某**（叙毕铁路贵州段监理项目部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李某某**（北京铁研监理公司副总经理）分别作出罚款47285.31元、98425.53元行政处罚。相关罚款均已缴纳到位。

2024年10月25日，成都铁路监督管理局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作出罚款541306.46元的行政处罚，对**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作出罚款510000元的行政处罚，对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陈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三分部技术负责人）、**王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项目总工程师）、**王某某**（叙毕铁路项目部项目经理）均作出罚款27606.63元行政处罚，对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臧某某**（北京铁研监理公司副总经理）、**车某某**（叙毕铁路贵州段监理项目部项目专业监理工程师）均作出罚款26010元行政处罚。相关罚款均已缴纳到位。

2. 未实施行政处罚的责任单位和人员

根据《调查报告》建议给予行政处罚的单位和人员名单，目

前仍有**成都铁路局贵阳建设指挥部**1家单位和**成都铁路局贵阳建设指挥部****陈某**（指挥长）、**周某**（副指挥长）、**刁某某**（安质部副部长）、**王某某**（工程三部副主任）和**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洪某某**（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张某某**（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工程部部长）等6人未实施行政处罚。

（二）给予公职人员党纪政务处分及组织处理落实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给予**贵阳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陈某**企业纪律记大过处分；**贵阳建设指挥部副指挥长****周某**企业纪律记过处分；**贵阳地区建设项目分管领导工程管理所副所长****王某某**企业纪律警告处分；**重庆建设指挥部机构副总工程师（原副指挥长）****譙某某**诫勉谈话。给予**贵阳建设指挥部安全质量部副主任****刁某某**企业纪律记过处分；**贵阳建设指挥部工程管理三、四部副主任****王某某**企业纪律记过处分；**贵阳建设指挥部工程管理三部叙毕项目专工****倪某**企业纪律记大过处分；**贵阳建设指挥部安全质量部叙毕项目专工****刘某某**企业纪律警告处分。

根据有关规定，**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给予**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副总经理（主持经理层工作）****高某**记过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副总经理****洪某某**警告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副总经理、安全总监****张某某**记过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经理兼党工委书记****王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总工程师****王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

部副经理兼三分部经理**鲍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工程技术管理部部长**张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工程技术管理部副部长兼三分部技术负责人**陈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降级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安全环保部部长**吕某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中铁十九局一公司叙毕铁路贵州段项目部安全负责人**刘某**党内严重警告、行政记大过处分。

根据有关规定，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公司给予北京铁研公司副总经理**李某某**警告处分；北京铁研叙毕铁路贵州段监理项目部专业监理工程师**臧某某**记大过处分；北京铁研叙毕铁路贵州段监理项目部专业监理工程师**车某某**开除（解除劳动合同）处分。

经评估，移送给省纪委、省监委的 17 名责任人均已进行党纪政务处分到位。

四、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调查报告》指出了事发现场安全管理存在的问题，并从加强穿越煤系地层隧道瓦斯管理、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严格施工现场重大风险管控、强化部门安全监管责任、做好收尾工程末端管理五个方面提出了整改措施建议，落实情况如下：

（一）落实施工现场整治措施方面。事故发生后，原贵阳建设指挥部组织参建单位对斜井、正洞受损段落进行初步调查，制定了《叙毕铁路（贵州段）新高坡隧道工程复旧方案》，并于 2023

年10月18日通过专家评审。2023年10月22日，原贵阳建设指挥部在毕节组织叙毕线相关单位代表，并邀请局集团公司建设部督导负责人，对新高坡隧道相关复旧工程设计图进行专项技术交底：**一是**正洞与斜井交叉口范围采用1m厚钢筋混凝土直边墙恢复正洞衬砌；**二是**恢复正洞衬砌后，采用10m厚C20混凝土封堵斜井与正洞交叉口，并使用20m厚C20混凝土进行回填，对破损初支进行恢复，设置排水系统；**三是**斜井井身洞渣全回填；**四是**洞口采用3m厚C20混凝土封堵及外围墙封挡。整治工程于2024年4月份全部施工完成，沪昆客专贵州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组织中铁二院、中铁十九局、北京铁研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六盘水工电段等五家单位对叙毕铁路贵州段新高坡隧道辅助坑道瓦斯及封堵情况进行排查核对，满足设计方案要求。

（二）加强穿越煤系地层隧道瓦斯管理方面。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开展瓦斯隧道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活动，对管内在建铁路建设项目39座瓦斯隧道进行排查，累计检查问题150个，所有问题隐患均整改达标并经各建设管理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签字确认。其下属沪昆客专贵州公司编制了《铁路建设项目瓦斯隧道施工安全管理办法》，**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严格落实《铁路瓦斯隧道技术规范》，对洞内作业的装载机、挖掘机、自卸车、混凝土罐车等施工车辆进行防爆改装，将洞内施工用电缆、配电箱、照明等提升至煤矿防爆级。现场设置了瓦斯监控系统、门禁系统、通风系统等，外聘专职瓦检员、瓦电工进行24小时

跟班作业。编制动火作业安全管理制度，电焊、气割等动火作业必须安排安全员现场监督、瓦检员全程跟踪。**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将隧道施工、爆破作业、火工品管理等列为公司级重点监管的重大风险源，实施提级管理。

（三）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方面。**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制定《铁路建设项目安全质量“网格化、定量化、清单化”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要求各建设管理单位严格落实“三化”管理，加强现场管控。组织各部门及建设管理单位对设计阶段的风险研判、风险降低及预防措施、施工安全建议等进行审查。每半年对各监理企业合同履行情况及监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研发成都局集团公司安全穿透式管理系统，实现施工全过程的实时监管和控制。**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化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设，构建全链条标准化管控机制，建立“经济惩戒+信用管理”双约束机制，推进高风险项目帮扶，精准识别工期紧张项目实施“领导包保+专业指导”蹲点帮扶，完成24个项目34名分包商专职安全管理人员补配工作。**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全面整顿监理队伍，严格审查监理人员执业资格，增配具有丰富隧道和爆破工程经验的骨干监理力量到重点项目。

（四）严格施工现场重大风险管控方面。**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要求管内在建项目布设隧道应急“三项”措施（视频监控系统、应急照明系统、应急喊话系统），研发铁路建设项目新线建设施工计划系统和安全质量监督检查系统，全过程的监督施工计划及

问题隐患的整治。**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一事一审批+全过程监护”模式，强化危险作业事前、事中和事后全过程管控，严格落实三级交底工作机制，以书面交底明确技术标准、以影像留存固化执行过程、以现场抽问检验掌握程度，构建责任可追溯、执行可验证的技术落地保障体系，切实防控施工现场重大风险。**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执行关键工序的旁站监理制度，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对在建项目安全监理履职、制度执行、风险管控和隐患整改情况进行督查。对复杂技术方案和安全措施，实行公司级复核，确保安全可靠。

（五）强化部门安全监管责任方面。事故发生后，**成都铁路监管局**进一步强化安全监管责任落实。**一是**迅速开展排查整治，组织开展隧道安全专项检查，检查隧道93座，检查发现问题417个，下发整改通知单24份，责令停工整改6处，开展安全生产约谈8次。**二是**全面加强铁路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研究制定22条工程监管硬措施，突出抓牢风险研判和隐患排查整治、开竣工环节安全、事故分析处理和安全监管执法。**三是**强化安全监管执法，认真落实《铁路建设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突出重点问题、重点单位，综合采取停工、约谈、行政处罚等措施，督促责任单位吸取教训、落实整改。2024年以来，共实施行政处罚3起10件133.09万元。**四是**提升铁路建设本质安全水平，持续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促推参建单位优化施工工艺工法，提高机械化、智能化建造水平。推动建立“两个制度、四

个清单”，开展为期6个月的清单式管理专项行动，深入治理铁路工程建设领域突出问题，助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六）做好收尾工程末端管理方面。事故发生后，**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加大建设项目收尾工程监管力度，要求各建设管理单位组织对进入收尾阶段的施工标段开展安全检查，重点查验施工现场安全设施配备、人员教育培训、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管理人员配置等方面问题，严防收尾阶段人员安全思想松懈带来安全风险。**中铁十九局集团有限公司**扎实做好斜井复旧工程安全管控，成立工作专班，统筹协调技术、施工、安全等资源，确保斜井复旧工作安全高效完成。**北京铁研监理有限责任公司**加强收尾工程监理，相关负责人每周对事故隧道斜井复旧工程进行3次以上巡检，现场监理人员每天对现场进行2次巡检，对发现的安全隐患及时下发隐患整改通知单，建立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台账，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

尽管各有关单位和部门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强化铁路建设工程安全管理，但评估过程中仍然发现一些问题。

一是**中铁十九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对特种作业人员管理精细化程度不够。该隧道斜井复旧工程2023年10月19日安全教育培训名单显示，个别已开始进洞作业的瓦检人员未纳入培训范围。同时存在当期入洞特种作业人员台账更新不及时的问题。

二是成都铁路监管局、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督促辖区内或管理的铁路工程项目报送事故信息不到位。2025年6月8日，安顺市镇宁县黄百铁路在建施工隧道发生一起车辆侧翻事故，造成1人死亡。成都铁路监管局、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对该事故均不知晓。

六、相关工作建议

一要坚持“警钟长鸣”，认真汲取事故教训。新高坡隧道“10·10”较大爆炸事故暴露出有关企业不按设计施工、收尾工程疏于管理、非防爆型电气设备使用管理混乱等突出问题。各有关企业和部门要始终做到“警钟长鸣”，认真汲取事故教训，严格落实设计施工要求，强化穿越煤系地层隧道瓦斯、收尾工程、动火作业等安全管理，强化风险管控、隐患排查和教育培训，坚持问题隐患未消除不作业、作业人员未经培训合格不上岗，坚决防止类似事故再次发生。

二要加强安全管理，落实各方安全责任。各有关企业要严格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断建立健全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规章制度，特别是新高坡隧道“10·10”较大爆炸事故发生后形成的一系列好的制度措施要坚持好、落实好，防止“一阵风”。监管部门要强化关键部位和敏感时段监管，将尾工安全纳入检查重点内容，确保项目竣工验收安全有序推进。要加强汛期安全隐患排查，落实应急响应措施，防范自然灾害引发事故。要加强管内项目事故信息报送，督促施工现场遇有情况第一时间报有关部

门和上级公司，坚决杜绝瞒报、谎报行为。

三要强化治本攻坚，提升铁路建设工程安全水平。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加强铁路建设工程安全风险评估和会商研判，强化设计、监理、施工、建设“四位一体”安全管控。要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铁路工程施工“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积极推广先进适用技术装备。要加强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和管理，动态化开展教育培训，坚持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坚持劳务派遣、灵活用工等人员纳入一体化管理，切实把好“准入关、过程关、考评关”，确保作业人员具备应有安全能力。